

全新演绎吴楚越百年霸业争夺史
全新历史写作，流行文化读本



春秋那事儿

《吴越争霸卷》

历史本来很有趣

历史新阅读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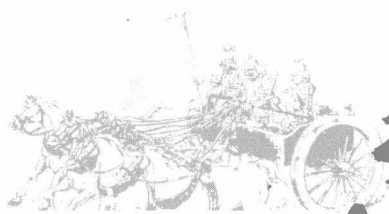
一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 一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

这是一个人类思想空前活跃的大变革时代，理性之光从愚昧和迷信的层层包裹中冲决而出。同时，这也是一个充满了杀戮、仇恨、征服与奴役的黑暗时期。春秋末年，在南中国，吴楚越三国由于累年的血仇，爆发了长达近一个世纪的厮杀与混战。本书全新展现了这个战乱纷争的辉煌时代，这段波澜壮阔的争霸历史，还有一群轻死好义、性情真挚的铁血男儿，带你回到那武侠般的世界。

江湖闲乐生 著
中国工人出版社



历史新阅读丛书



春秋 那山事九

江湖闲乐生●著
中国工人出版社

「吴越争霸卷」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春秋那些事儿. 吴越争霸卷 / 江湖闲乐生著. —北京:
中国工人出版社, 2009.5

(历史新阅读丛书)

ISBN 978-7-5008-4447-1

I. 春… II. 江… III. 中国—古代史—战国时代—通俗
读物 IV. K225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88879 号

出版发行: 中国工人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

邮 编: 100120

电 话: (010)62350006(总编室)

(010)82075934(编辑室)

发行热线: (010)62045450 62005042(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wp-china.com>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三河鑫鑫科达彩色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

版 次: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: 350 千字

印 张: 16.5

定 价: 29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楔子

公元前6世纪下半叶到公元前5世纪上半叶这近百年的历史是一段很重要的历史，也是一段很有意思的历史。

期间，中国发生了两件大事。

第一件就是思想文化的大变革。它为中国迎来了第一个黄金时代，也是所有黄金时代中的黄金时代——百家争鸣的春秋末期以及之后的战国。

此时，人们的思想空前活跃，空前自由，空前开放。从前由世袭贵族垄断国家政权与思想文化的局面被彻底打破，社会的中间阶层“士”开始崛起，并不断挑战那些逐渐腐化堕落的诸侯大夫们的权威。世袭的贵族们不断地挣扎反攻，也曾不断地获得胜利，但他们终究阻挡不住汹涌而来的历史浪潮，他们最终不得不承认一个事实：凭着祖先留给自己的DNA就能主宰一切的时代已经过去，思想与能力才是新世界深情呼唤的最美旋律。

于是，无数风流人物站了出来，引导中国走入了光芒四射、美不胜收、辉煌灿烂的梦幻之路！我们应该向他们致敬，因为他们是我们民族思想文化的根源。

他们就是：以孔丘、季札、子贡为首的儒家代表，以孙武、伍子胥、范蠡为首的兵家代表，以及以渔父、专诸、要离为首的侠文化代表。正是他们，靠自己高尚的情操、超人的智慧，以及不懈的努力，改变着中国的历史进程与中国人的心灵世界，只不过，儒家是用刀笔、口舌与思想；兵家是用士卒、战车与谋略；侠士，则是用自己的勇气、忠义，甚至鲜血与生命！

在他们的影响下，天下终于百鸟齐飞，百花怒放，百家争鸣。

他们大多是平民或下层贵族，但他们敢于打破阶层的藩篱，周游列国传播思想，执著不悔地实践自己的政治理念，甚至不惜生命扶助弱小挑战强权。他们那鲜活而生动的灵魂，他们那时刻闪烁与跳跃着的人性光辉，是中国五千年历史中最难得的一抹亮色。

第二件大事就是政治结构的巨大转变。这段期间中国正值春秋战国之交，尊王攘夷、大国称霸的历史即将结束，列国争雄、兼并统一的时代将要来临，中国在历史的阵痛中分娩希望，中国各个民族在混乱而多元的五色裂变中融合凝聚。我们应该感谢这个时代，如果没有这个时代，中国将长时间沉醉在希腊那样的松散



联邦制度中，最终分崩离析被世界所吞没。

在春秋初期，周室王权虽已式微，但尚有号召诸侯之力，此时处于中原四周的蛮夷、戎狄与荆楚交相入侵，严重威胁华夏民族的生存，于是齐、晋等大国站了出来，尊王攘夷，领导诸侯，成为一时霸主。这时候，周室王权虽已不复从前的号召力，但还有霸主来代为行使周天子的职权。此时的中国，还是属于希腊那样的松散邦国制度。

然而到了春秋末年，在入侵中原的蛮夷中，戎狄已被征服或驱逐，而南边儿的楚国仍然强大，但当时的霸主晋国已不复从前之威势，无法领导诸侯对其进行有效的打击。

于是，这时候，与中原之华夏诸侯同出一源的东海小邦吴国，以及更加弱小的南方部族越国站了出来，接过它们的历史使命，开始了它们的小国崛起之路。

正是这两个小国的崛起，彻底将晋国与楚国的霸业埋葬，于是，天下陷入了战国时代，开始了兼并，走向了统一。

或许在大家的印象中，春秋末年吴楚越三国之间这段持续了近百年的战争，是一幅弥漫着血腥与残杀、充斥着阴谋与仇恨的历史画面。没错，昭关白发，专诸鱼肠，挖坟鞭尸，卧薪尝胆，大家脑海中总会浮现出灭门、逃亡、怨毒、暗杀、隐忍、反间、背叛、自残等血淋淋的字眼，点点墨痕，化泪淌血，揭示着历史深处最惨烈也最黑暗的一面。有时候甚至会给人一种错觉，仿佛这一段正史，其实是一部暴力美学大师构思出来的好莱坞巨片，或者是一段充满了互相仇杀的江湖色彩浓厚的武侠传奇。

但是，请大家不要过于激动，历史的进程就是如此。没有毁灭，哪里来的新生；没有黑暗，哪里来的光明。它越惨烈，就越悲壮；它越悲壮，就越引人深思。如果所有小国都被大国欺凌而唯唯诺诺不敢反抗，如果所有臣民都在专制制度的强压下甘做奴才苟且偷生，那么这样一潭死水般的历史，又有什么意思呢？

其实，如果我们把握了历史的大脉搏，就会发现，吴楚越之间在这长达一个世纪的厮杀与混战的同时，也让它们融合进了中华民族这个大系统之中。无此，哪里来的我们泱泱中华！

还是让我们回到两千多年前的遥远历史中，回味我们民族生命力最旺盛的大黄金时代吧！

为了让大家更清楚地了解这段历史，我查阅了大量历史资料和野史轶闻，亲自沿着长江从西到东，实地考察了湖北、江苏、浙江等地的风土人情，希望能拨开历史的迷雾，尽量还原出这一段遥远而神秘的宏伟历史。我在尊重史实的前提下，摒弃了死板的学究式的历史说教，努力将其诠释得富有后现代娱乐意味，希望能够一反大家读史的习惯，算是尝试一下讲述历史的新思路吧！

总之，如果你对两千多年前中国人的思想生活方式感兴趣，请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如果你想知道季札、孔丘、子贡等儒家人物如何用自己的才智改变历史，请

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或者,如果你对江南地区的风土人情历史传说感兴趣,也可以读一读这本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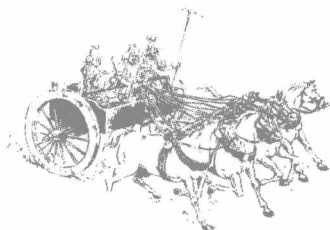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你想知道弱勢如何战胜强权,如果你想知道小国如何在大国林立中崛起称雄,请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或者,如果你喜欢研究军事,对冷兵器时代的战争谋略感兴趣,特别是对其源头兵家圣祖孙武的思想和生平感兴趣,请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

如果你看惯了不公,历经了挫折,希望振奋自己的精神,学习古人的慷慨血性,请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或者,如果你生活压抑,渴求热血,希望感受一下铁马沙场的奇妙体验,请大家读一读这本书。

最后,如果你恨透了历史教科书的死板生硬,又不想被评书小说电视剧夸张的演绎所蒙蔽,喜欢轻松随意地躺在床上像看一个有趣故事一样享受历史,请你读一读这本书!

平庸如我,只有尽量将这段历史演绎得轻松好玩一点好了。





第一章 灾难



一切皆因女人而起

一切都从一个女人开始,或者说,一切皆从一场迎亲开始。

公元前 523 年,也就是春秋时代南方第一大国楚国君主楚平王即位的第六年。楚平王突然宣布派遣大臣费无忌前往秦国,为他的儿子太子建迎娶秦哀公的妹妹孟嬴。这是一次政治联姻,目的是为了结成盟友,以抗衡长期与楚国争霸的晋国,但最终却被导演费无忌同志引上了一条诡异的道路,南中国的大地从此陷入纷飞的战火之中,楚国的命运开始朝变态的方向发展。

和齐国一样,秦国也出美女,从前秦穆公的小女儿弄玉就是个超级美女,曾经把华山上的神仙都迷倒过,而这个孟嬴一点也不比她弄玉学姐差,人送外号“梦萦”,男人看了都得“魂牵梦萦”,但后世小说家把孟嬴称为“无祥公主”,果然不祥,这个名字取得颇有意味。

事情糟就糟在她太美了。

更糟的是,迎亲的大臣费无忌是个正宗的小人。

美女加上小人,想想也会出事。

其实,费无忌从前也想当个好人,那时他在楚国从事的是高尚的教育事业,而且他教育的不是别人,正是尊贵无比的楚国储君太子建。

一个多么有前途的职业呀。费无忌本来是可以成为一个好老师,一个好园丁的。可惜造化弄人,或许他教学水平太差,太子建更喜欢的是另一个老师伍奢。这

让费无忌很郁闷很费解，这小孩儿怎么就不喜欢我呢，论学问，论帅气，我哪点比伍奢差呀！当时，伍奢是太师，属于大学教授级别，费无忌是太傅，只能算个副教授。

这世上从来只有学生挑老师，没有老师挑学生的，更何况这个学生还是当朝太子，日后的国家元首，可是费老师偏偏不服气，既然这个学生已经不待见自己了，干脆换一个学生教。如何才能实现自己的目的呢？这简单，换一个太子好了！

不过这事儿说起来简单，实行起来可就没那么容易了。一国的储君，哪里可以随随便便就换掉。但要做起来，关键的关键，就是要挑拨楚平王和太子建的关系——两个本无矛盾的男人如何才能反目呢，最好的工具，就是女人。

这世上为了女人而反目的男人多了去了。从远了说，洋妞海伦让希腊人打了十年的仗；从近了说，郑女夏姬让陈、楚、晋、吴一大堆男人全乱了套。楚平王也是个男人，是男人就有可能为女人发狂。费老师搞了多年的教育理论研究，别的没研究通，把握人性的弱点却是专家中的专家。

而孟嬴这种能引人发狂的超级大美女，正是费无忌梦寐以求的最佳人选。

只要楚平王被引得发狂了，他的计划就算完成了一半。

所以，当费无忌把新娘子从秦国接回来后，第一件事就是找到楚平王说：“大王啊，可不得了，这个秦女长得美如天仙，留给太子太浪费了，大王干了一辈子革命工作，也该享享清福了，不如，咱自己娶了？”

楚平王说：“这不太好吧，寡人是个正人君子来的，怎么能如此违背人伦呢？”

费无忌说：“没关系，婚礼不是还没开始吗？咱们给太子再找一个！”

只见楚平王看着刚刚送到眼前的大美女，哈喇子已经流了二尺多长。

许久，楚平王才回过神来，说：“好，就听你的，寡人娶了也叫肥水不流外人田不是？太子这么孝顺，应该会理解老爸我的。”

就这样，太子建分到一个暴丑的齐女当老婆，而孟嬴则被她未来的公公半路给截了下来，做了楚平王的宠妃，没多久，还生了个大胖小子，楚平王爱如珍宝，故取名为珍，这就是后来的楚昭王了。

又是一个老牛吃嫩草的猥琐故事，每次在史书中读到这样的情节，我就忍不住要吐。



阴谋

楚平王已经上钩，剩下的事就好办了。没多久，费无忌又对平王说：“晋国为啥能称霸诸侯，就是因为它接近中原诸国，咱楚国其实一点儿也不比它差，吃亏就吃亏在咱们地段不好！依我看咱们不如扩大城父（在今河南宝丰县，与陈邑城



父为二地)的城墙,把太子安置在那里,以谋取北方的宋、郑、鲁、卫等国,这样大王就能专心安定南方的吴越,继而称霸天下了!”

楚平王明白费无忌的意思,说得好听,其实就是要支开太子建!这样也好,自己抢了他的老婆,心里老是不得劲,每天低头不见抬头见的,不如让他待远一点儿,一方面可以锻炼他的能力,另一方面也可以避免尴尬。

太子建可怜呀,漂亮老婆给老爹霸占了,还被发配边疆,爱情事业两失意。

费无忌则别提多开心了,这臭学生终于被自己赶跑了,痛快!可他还是有点儿不放心,现在自己是挺快活,可一旦日后太子建做了楚王,可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。所谓人无远虑,必有近忧,不彻底将太子建置于死地,费无忌就一天不能安心。

也许金庸先生《倚天屠龙记》里成昆陷害他徒弟谢逊的故事,灵感就是打费无忌这儿来的,要不他怎么会给小说的主人公取一个怪名字叫张无忌呢,这个名字岂不是和费无忌三个字太像了一点?

但凡小说的情节,敌人陷害敌人不稀奇,朋友陷害朋友也不胜枚举,学生陷害老师早就被人写滥了,老师陷害学生倒是一个激化矛盾冲突的神来之笔。金庸老先生总能把一个故事讲得跌宕起伏,荡气回肠,根源就在于他对人性的深刻理解。为了利益,任何一个人都有可能陷害别人,这就是人性的丑恶。虚构的小说如此,现实的历史也是如此。

于是费无忌耐心地等了一年。等到时间与空间的距离让平王父子产生巨大隔阂了,他又找到了楚平王,说:“太子因为自己的老婆被抢了,整日里怨气冲天,大王你还是防着他点儿好。我听说他自从驻守城父以后,偷偷地勾结外敌,想攻进都城来造反呢!”

要打击政敌,最好的办法就是诬陷他谋反。中国的皇帝或者国君们最害怕的就是手下人造反,所以不管是不是真的,都要抓起来杀了再说。这,就是君主专制制度最大的一颗毒瘤。因为,皇权或者王权这种至高无上生杀予夺的权力实在太诱人了。替天行道啊,天命所归啊,统统都是狗屁,其实他们自己不也是靠造反才得的天下吗?

中国的这个优良传统,演变到最后,演变到极端,就成了可怕的文字狱。

所以,楚平王听了费无忌的这番话,抱住脑袋抓着头发心中就纠结起来了。



一错再错

楚平王有个心病,就是他的王位来得也并不是那么光彩。

那还是在七年前,公元前529年,那时候楚平王还叫做公子弃疾,是当时楚国君主楚灵王最小的弟弟。

楚灵王是个好战的君主，没事干就喜欢打仗，这种男人的游戏能让他疯狂。

春秋乱世，国君喜欢打仗很正常，可是疯过头就不好了。成年累月的战争，使得国内的百姓和各大贵阀豪族怨声载道。内乱，没多久就爆发了。

就在这一年五月，公子弃疾趁楚灵王出外狩猎，联合他两个哥哥一起造反，率军攻入郢都（楚国国都，今湖北江陵），奉三哥公子比为楚王。楚灵王众叛亲离，在荒郊野外孤零零地上吊自杀，结束了他疯狂而罪恶的一生。

没多久，公子弃疾又逼死他的两个哥哥，自己做了楚王，是为楚平王。

手足相残，原来这个王位是楚平王杀掉三个哥哥换来的。

有谁知道，多少个孤独的夜晚，楚平王被可怕的噩梦惊醒，梦见几个哥哥拎着自己的头颅站在他的面前，指着他又哭又笑又跳，眼前到处都是血——墙上、地上、衣服上、脸上、手上，怎么擦也擦不干净！

所以，当费无忌跟楚平王说自己的儿子想要造反的时候，他一下子吓蒙了。

楚平王不知道自己儿子要造反的事情是不是真的，但他知道，在楚国，父子相残从来就不是一件新鲜事儿，从前楚太子商臣就残忍地杀死了其父楚成王，自己做了楚国的国君楚穆王。现如今这个可怕的命运又要降临到他的头上了。

报应，难道这就是报应？

他后悔了，为什么，为什么自己就因为一时把持不住，酿下了如此大错，以致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。

这世上，有的错误可以挽回，有的错误可以补救，但有一些错误是没有办法回头的，错了，就错了，唯一的办法，就是继续错下去。

或许费无忌进的只是谗言，或许他的话全都是捕风捉影，但事到如今，楚平王只能抢先对自己的儿子下手了。

从前楚平王能手足相残，现在他就能父子相扑，这一切，都是为了权力，那至高无上的楚国王权。

这下子费无忌原先的竞争对手伍奢伍老先生倒霉了，楚平王把他抓了起来，问他知不知道太子造反的事情。

伍老先生学问虽然好，但性子却是倔得很，他明白这都是费无忌搞的鬼，因而说道：“大王怎么能仅仅凭拨弄是非的小人的坏话，就疏远骨肉至亲呢？小建是个乖孩子，他绝对不会这么做的。”

唉，知识分子书读多了，有时候就是不知道变通。这种情形，平王明明已经起了杀心，你再争辩有什么用，这不是把自己也拖下水了吗？

费无忌大喜，嘿嘿，老家伙真是傻到家了，叫你以前跟我作对，这次我还不彻底扳倒你！

“大王，他和太子是一伙的，现在不干掉这些人，他们的阴谋就要得逞，大王您反过来就要被干掉了！”费无忌说。

楚平王大怒——君主一怒，就要死人了——他将伍奢打入天牢，择日处死，



同时命令城父警备司令部司令员奋扬去捕杀太子建，以绝后患。

奋扬不干了，他是太子建的铁哥们儿，要他亲手杀了自己的哥们儿，那可不行！于是他找到太子建，说：“你快跑吧，你父王要我杀你呢！”

“那你怎么办？放了我你可就要遭殃了！”

“放心，我死不了！”

“这可是你说的，我不管你啦，拜拜！”太子建赶忙收拾东西，带着老婆孩子向宋国（今河南商丘）逃难去了。

奋扬把自己绑了，跑回都城去见楚平王。

“太子死了没？”

“太子跑了！”

“谁放跑的！”

“我！”

“承认得倒是干脆！你放跑了太子，还敢来见我，你不怕死吗？”

“大王从前嘱咐我，侍奉太子就像侍奉大王您本人，我可是听了您的话才这么做的，您要杀就杀好了！”

楚平王起了恻隐之心，叹道：“你还真是个好忠臣啊，寡人不杀你了，扣你一个月奖金，回去照常上班吧！”

中国的君主对于忠于自己的奴才一般都不会杀掉的，因为这样才能给其他的奴才树立榜样。从前一代霸主楚庄王大发慈悲放了不辱使命的晋国使臣解扬，就是这么一个道理。

太子建跑了，楚平王于是改立他的心肝宝贝半珍为太子，费无忌顶替伍奢的位子做了太师。

费无忌导演了一出绝妙好戏，他的阴谋终于得逞了。

可是费导还觉得不过瘾，到目前为止一个人都没被他害死，这简直是在侮辱他的导演天才。

不行，他一定要斩草除根，将所有潜在的敌人全部消灭掉。

于是费无忌又找到楚平王，说：“伍奢阴谋造反，必须死，而他的两个儿子伍尚和伍员也不是省油的灯，留之必为后患，大王何不将伍奢作为人质要挟他们前来送死？”

陷害别人是费无忌最为享受的一种乐趣，也是天地间所有小人最爱干的事儿。

中国历史上从来就不缺乏这种小人，多少英雄好汉，他们不惧明枪，只怕暗箭，真刀真枪的决斗只会提升他们的勇气，根本不能阻挡他们前进的步伐，但是他们最后却往往倒在了小人的暗箭之下。

于是大家都在叹息：小人可怕啊，宁愿惹恶徒，不能惹小人，否则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。

可是大家有没有想过：连环计，美人计，离间计，同样是这三种计策，《三国演

义》中司徒王允用了就是正道，费无忌用了就是奸佞小人，为什么？因为费无忌残忍自私，所做的一切，都是为了他自己。

由此可见，小人的定义并不是因其行事的方法，甚至也不是因其行事的目的，关键是看他行事的对象。如果对付的是大奸大恶之徒，那么无论使用什么手段，都不为过。落井下石、暗箭伤人，又有何不可？谣言与暗算，才是这个世界上最厉害的武器，因为软刀子永远比真刀子杀伤力更大。费无忌之所以被称做小人，只因为他对付的是代表正义的一方。这，才是其中的关键所在。

对于费无忌这个提议，楚平王当然是举双手双脚赞成。他说：“高，实在是高！好，就按你说的做！”

既然做了，就要做到底，费无忌不能回头，楚平王更加不能回头，他们现在是捆在一根绳子上的蚂蚱。

于是平王又一次提审了伍奢，说：“老家伙，赶快写封信把你两个儿子叫来，这样寡人就放了你！”

伍奢当然知道他们的阴谋，他们要是来了谁也活不了。于是他说道：“没用的大王，虽然我大儿子伍尚老实厚道又孝顺，我叫他一定会来；可我二儿子伍员文能安邦，武能定国，生性坚忍，智勇双全，是个能成大事的人，岂会看不出这种幼稚的圈套？他是不会来的。”

知子莫若父，伍奢虽然最终还是被逼着写了信，但他坚信，自己的小儿子伍员绝对不会傻傻地跑来送死的，他是个能成大事的人，而且这大事还不会是一般的大，楚国从此，恐怕没有宁日了。

听了伍奢的话，楚平王却不以为然，心想：“老家伙，你不吹牛会死啊！”立即派遣使者驾着驷马高车，封装好诏书和官印丝带，来到伍家所在的樊城，前去诱骗二子。使者找到大哥伍尚，宣读诏令说：“大喜啊大喜！你们的父亲伍奢因为忠信仁慈，已经脱离灾祸得到赦免了。对于从前的误会，大王很惭愧，也很后悔，所以决定提拔伍奢为相国，还要封你们做大官，你们快点儿领了官印回去一家团聚吧！”

伍尚说：“父亲被关了三年，我们的心中都非常沉痛，日思夜想，担惊受怕。我们只希望大王能开恩将父亲无罪释放，哪里还敢贪图加官晋爵呢？”

使者说：“得了便宜还卖乖，鄙视你！我要是你，早就开开心心跑回去叩谢隆恩了，啰唆个什么劲哪！”

伍尚大喜，忙屁颠屁颠地跑进去把好消息告诉了伍员。



亡命天涯

本书的主人公终于要正式登场了：伍员，字子胥。按照《东周列国志》的夸张说法，此人“生得身長一丈，腰大十围，眉广一尺，目光如电”，活脱脱就是一个怪



物史莱克。此乃小说家言，不足为信，但是伍子胥长得威武雄壮，异于常人，那是肯定的。如果他长的是一副大众脸，后来的逃亡就不会那么惊险困难了。

话说伍子胥听了老哥的“好消息”，脸上却没有半点欢容，一声冷笑，说：“父得免死，已为至幸，我们有什么功劳，值得封侯？这分明是大王在诱骗我们回去好一网打尽，我们一去，非但救不了父亲，还得搭上自己的性命。我看咱们不如逃往国外，借助别国的力量为父报仇雪恨！”

伍尚道：“话虽如此，但我实在是思念父亲，如果能在死之前见上他一面，我死而无憾。”

伍子胥道：“大哥，你不能回去啊，如果我们和父亲一起被处死，那么，我们一家的冤仇，就永远不能昭雪了，不值当不值当啊……”

伍尚忍不住放声痛哭：“我若贪生怕死，即使能寿终正寝，不能为父亲报仇，终究还是一个废物，被天下人所耻笑。可是你不一样，你文韬武略，机敏果敢，父亲的冤仇，只有你可以报得了。死很容易，报仇却很难，为兄自私，您就勉为其难让我去做那件容易的，让为兄先死吧！”

伍子胥见他主意已定，只得拜了伍尚四拜，举起酒杯，以当永诀。

伍子胥看着伍尚渐渐远去的背影，忍不住悲从心来，含泪唱道：“兄长上马两泪淋，叫人难舍又难分。流泪眼观流泪眼，断肠人送断肠人。倘若家门遭不幸，杀上楚王午朝门。”（京剧《文昭关》）

寒风冽冽，残阳如血，伍子胥负手站在樊城的城楼之上，看着兄长远去的背影，泪如雨下。

伍尚走了，他选择舍生取义，伍子胥留了下来，他选择忍辱偷生。真正的勇士，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，直面惨淡的人生。其实，就像从前赵氏孤儿的那个故事，公孙杵臼从容赴死，固然难得；但是程婴能勇敢地活下来，忍受痛苦和屈辱的折磨，去完成逝者的遗志，却是更加的难能可贵。

从此，伍子胥踏上一条逃亡与复仇的不归路，无数的坎坷、不幸、饥饿、疲惫、孤独、绝望和仇恨将在前面等着他，伴随他一辈子。

当伍子胥在樊城苦苦等待消息的时候，伍尚已经在郢都被捕，和老爸一起做了阶下囚。楚平王见伍子胥果然没有上钩，遂立即派遣大夫武城黑率兵前往樊城抓人。伍子胥探知楚兵前来抓捕自己，知道自己的父兄已经难逃毒手，只得强忍悲伤，准备逃亡，但是临走之前，他还有一人放心不下，那就是他的发妻贾氏。

“我现在被全国通缉，想逃跑却舍不得你，怎么办？”

贾氏不想拖累伍子胥，说道：“你快走，不要管我！”

“这怎么行，我走了你怎么办？”

贾氏见伍子胥迟迟不肯动身，心一横竟然上吊自尽了。

为了成全夫君，竟然愿意舍弃自己的生命，好一个刚烈的女子，也只有这样

的女子,才能配得上我们的复仇男神英雄伍子胥。

这只是一个开头,后来在伍子胥的逃亡过程中,还有很多人心甘情愿为其而死,看来,伍子胥真是一个充满了魅力的大帅哥,伟丈夫。

妻子死后,伍子胥痛哭了一场,无暇继续悲痛,草草料理完后事,立即收拾包袱,身着素袍(丧服),贯弓佩剑而去。

武城黑在樊城没有找到伍子胥,连忙派兵追赶,一路疾行,狂追三百里,终于在一片无人的旷野里远远地看到了伍子胥高大的身影。

伍子胥手握长弓,看着眼前的追兵,眼神无比平静。

“反贼哪里走,还不束手就擒!”武城黑大叫着驱车冲了上来。

伍子胥弯弓搭箭,“嗖”的一声,武城黑的司机应声滚落车下,死了。

武城黑吓得赶快跳下车来,躲在车后,探出头来一边发抖一边朝伍子胥喊话道:“大胆反贼,还敢拒捕!告诉你,你已经被包围了,识相的就赶快放下武器投降!”

旷野无风,天地一片肃杀,伍子胥缓缓地取出一支箭,搭在弓上,瞪着武城黑,一字一句地说道:“哼!在你抓住我之前,我这支箭就会刺穿你的喉咙,不信你可以试试看!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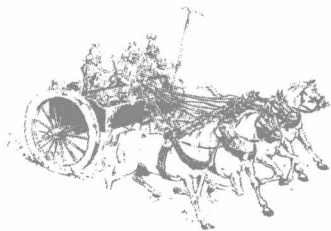
武城黑见自己的喊话一点儿不管用,吓得掉头就跑,口中大叫:“你等着,我现在就去叫援兵来抓你,你有种别跑!”

伍子胥大笑:“你不是要来抓我吗?来呀!哈哈!回去告诉你主子,想要保住楚国,就赶快放了我的父兄,否则,我必踏平郢都,亲斩楚王之头,以泄我心头之恨!”

武城黑抱头鼠窜,狼狈逃归,楚平王大怒,即命费无忌将伍奢父子押到菜市场斩首示众。临刑之前,伍奢还是抱着一颗赤胆忠心,仰天长叹道:“我死了不要紧,只怕楚国从此永无宁日了。”言罢,引颈受戮。百姓观者,无不流涕。

是时,天昏地暗,悲风惨冽,似乎预示着楚国的未来,将从此刻而彻底改变。

从这一刻开始,春秋乱世,将要变得更加混乱了。



第二章 逃 亡



流落江湖

父亲、兄长、妻子，伍子胥所有的亲人都死了，他现在是个无家的人。国家国家，没有了家，伍子胥从此对自己的祖国也再无半点感情。他后半生的唯一目的，就是报仇！为了报仇，他不惜借助别国的力量灭亡自己的祖国，他究竟是一个大丈夫、一个英雄，还是一个楚奸、一个卖国贼，这只能让后人去评说了。在这里我也不想妄下决断，我只想说，无论伍子胥是成就了千秋功名，还是招来了万载骂名，他，其实是一个可怜人，一个被命运玩弄，苦苦挣扎在背叛与仇恨之中的可怜人。可怜人自有可恨之处，也有可爱之处。他的所作所为，一切都是命运使然。俗话说得好，性格决定命运。伍子胥敢爱敢恨刚烈坚忍的性格，决定了他宁愿轰轰烈烈地活着，也不愿悄无声息地死去。伍奢说得一点儿没错，伍子胥此生注定是一个干大事的人，他将一往无前，绝不回头。

如果一个国家不爱她的人民，那么她还有什么权力要求人民爱自己的国家？这句话在伍子胥那儿得到了最好的证明。

而当伍奢父子在楚国引颈受戮的时候，伍子胥已经逃到了长江边上。他将所穿白袍挂在路旁的树上，引开追兵，孤身逃入了茫茫的大山之中。

追兵扑了个空，只好垂头丧气地跑回去复命。楚平王大怒，命令全国通缉伍子胥，画影图形，重赏知情报告者。

与此同时，伍子胥得知了父兄的死讯，他痛哭着奔跑在丛林沼泽之中，悲伤



逆流成河。

跑了半天，伍子胥累了，他筋疲力尽地躺倒在一片荒草中，思索前路。

想了半天，伍子胥最后决定去投奔在宋国逃难的太子建。

可是好死不死，他刚跑出丛林，就撞上了一队楚国兵。

伍子胥慌忙逃命，却被来人叫住。

原来是熟人，刚从他国出使回来的楚国大夫申包胥，伍子胥的好友。

伍子胥不跑了，因为他知道申包胥的为人。这是个肝胆相照的好朋友，绝对不会害自己。

两个好朋友在这种情形下相遇，百感交集，可想而知。

伍子胥哭诉了一番，说：“楚王杀了我的父亲和哥哥，现在我该怎么办，兄可有教我？”

一边是臣子之忠，一边是朋友之义，申包胥的内心十分煎熬。他说：“我现在还能说什么呢？我要是叫你报仇，就是对楚王不忠。要是叫你不要报仇，就是对朋友不义。你还是走吧，就当我没有碰到你！”

伍子胥道：“杀父之仇，不共戴天；杀兄之仇，不容于世。今吾将覆楚，以雪父兄之耻。”

申包胥喟然长叹：“你要为父报仇，作为朋友，我不会阻止你，也不会泄露你的行踪。但是作为楚国的臣子，我也有自己必须履行的责任。你能灭楚，我就能复楚，咱们各自完成自己的使命吧！”

言毕，两人洒泪而别。

命运无常，以至于斯乎！

从这之后，伍子胥和申包胥虽因家国之变，天各一方，却惺惺相惜，两心相知。可是这两个好友日后将各为其主，在战场上—决高下。

伍子胥终于逃到了宋国，和同病相怜的太子建会合了。可是摆在他们面前的，却是一摊乱局。

宋国的国君宋元公长得很猥琐，又比较爱撒谎，宋国人都很讨厌他，结果宋国豪族华氏趁机造反，两边大打出手。伍子胥和太子建商量宋国不能待了，只好又收拾包袱逃到了郑国（今河南新郑）。

郑国当时在诸侯中属于亲晋派，和楚国的关系十分紧张，听说太子建和伍子胥跑来投靠他们，十分开心，立马将两人安排在五星级宾馆，好酒好肉招待。

郑定公很想帮太子建报仇，可惜郑国国小民弱，心有余而力不足。郑定公于是为太子建出主意说：“寡人不是不想为你报仇，只是凭我们郑国实在不是楚国的对手，你不如去找我们的老大晋国，他们比较牛！”

太子建一听是这么个理儿，马上动身去晋国寻求帮助。

晋国的国君晋倾公虽然身为中原诸国的盟主，却是个欺软怕硬的家伙，他不敢和楚国作对，却打起了郑国的主意。